# 《呐喊》的心得体会300字14篇(实用)

作者：雪海孤独 更新时间：2025-06-19

*《呐喊》的心得体会300字一在《狂人日记》中，鲁迅形象地揭露了封建礼教的吃人本质，读着很激动，感到封建礼教的可怕。我觉得那个“疯子”，实际上是个反封建的斗士。封建社会制度的可怕和吃人本质还可以从《孔乙己》中的孔乙己身上体现出来。这个可怜可悲...*

**《呐喊》的心得体会300字一**

在《狂人日记》中，鲁迅形象地揭露了封建礼教的吃人本质，读着很激动，感到封建礼教的可怕。我觉得那个“疯子”，实际上是个反封建的斗士。封建社会制度的可怕和吃人本质还可以从《孔乙己》中的孔乙己身上体现出来。这个可怜可悲的孔乙己，读来令人伤心和对那个社会的可恨。

那时写字作文，都用古文，鲁迅为了反封建礼教，用白话文写下了《狂人日记》，在那时也是要勇气的。这也说明鲁迅是个反封建礼教、反传统旧习的勇士。

《阿q正传》是《呐喊》中最有代表性的文章。鲁迅借阿q写出了我国民族的一个弱点，“精神胜利法”，平常成为“阿q精神”。阿q质朴而又愚蠢，受到了别人的欺凌而又不敢面对现实，更不敢反抗，却把自己想象成是个胜利者，来自宽自解、自欺欺人。直到现在，在我们民族中的阿q精神，还不能说已经没有了，恐怕还有许多事情可做呢。

《故乡》是我喜爱的一篇作品，小说中的闰土，小时候脸孔很圆，小手红润，活泼可爱。因为受到社会的压迫、剥削，很穷很苦，交不起学费，只能和家人一起下地种田。过了很多年鲁迅回来，看见闰土身材增加了一倍，可是脸变的灰黄，皱纹很多，眼睛红肿，手粗笨开裂像树皮，神情木纳，态度恭敬地叫了鲁迅一声：“老爷”。差别多大啊，这是社会造成的，也是读书和没读书之间的差别。我们现在多么幸福，都有和鲁迅当年一样的条件可以读书，我们要好好珍惜读书机会，不要成为那时候的闰土。

读完了《呐喊》，让我想了很多，让我久久不能忘怀。

**《呐喊》的心得体会300字二**

其中让我感触最深的一篇文章是《狂人日记》。这篇文章的背景是三年自然灾害下发生的。明显的反应了社会的黑暗与丑陋，人性的可怕，人们往往为了自己的利益而做出心狠手辣的事。在那样的年代，没有粮食，人们饥饿到了恐惧。开始人吃人这一可怕的行为。在面对饥饿，面对自然灾害时，主人翁的哥哥吃了自己的妹妹，又筹划着，吃自己的弟弟，就在这危险面前什么情同手足，什么亲情全抛至脑后，荡然无存了，剩下的只是自己的利益，只为填饱自己的肚子，只要达到这目的，哪怕不择手段也则所不惜!

可是社会又何尝不是这样，你吃了别人，又怎么能知道，哪一天别人会吃你。而在当今社会，不是人吃人，而是利益关系，金钱关系。社会的黑暗，为了自己，为了让自己得到好处，可谓能“大义灭亲”不惜手足之情，友情。只为个人己私而贪图一点点小小的利益。就因为这利益，你还必须是不是提防别人陷害你。

在文章的结束，鲁迅写道：“没有吃人的孩子，或者还有?救救孩子!”如今大人们是孩子们的榜样，大人们的举手投足，在潜移默化的影响着孩子，为了下一代不再辛苦的生活，为了下一代能有一颗感恩的心，请放弃你们那一点点小小的私利，孩子是祖国的希望与未来!

“救救孩子……”

“救救这个社会……”

这句惊天动地的呐喊，怎能不值得我们好好思索呢?

这整本书，让我有了对社会的另外一个 认识让我对鲁迅先生，更多的仰慕!

《呐喊》读后有感想(五)

假期读了鲁迅的《呐喊》《彷徨》有点感受，而且我感觉这两本书的感觉差不多，所以读后感就写一篇吧。看到这些书刚开始我的感觉是有点害怕，因为鲁迅是一位文学成就很高的大文学家，所以他的作品我可能会读不太懂，而且我感觉他的文章会有很多那个时代的东西，而且是我们现在所不能了解到的东西。所以我们只能看到一些浅显的东西，只能简单的写点东西啊。

在这些书中，写的东西都差不多的，最起码在我的眼里都是差不多的。可能都是通过一些事情来揭示那个时代的悲哀。黑暗的登记制度，不平的人生经历，并且希望中国能够站起来，中国人可以走出愚昧吧!就像是阿q的物质愈糊涂，祥林嫂的无奈，与那个时候的封建。

在这些故事中没有华丽的语言，故事也并不引入入胜，在鲁迅的作品里，表现的是他那忧国忧民的民族责任感，是他对中华民族的深深热爱。他的作品尖锐有力评击地评击了不合理的封建制度，被誉为彻底反对封建制度的第一声春雷。他的言语犀利，像尖刀一样直刺敌人的心脏。同时，鲁迅先生也对生活在这样社会的人们深感“哀其不幸，怒其不争”，希望通过《呐喊》小说集的呐喊，唤醒麻木的灵魂，被压迫的人们，都来呐喊吧!都来反抗吧!

也许这就是鲁迅要告诉我们的吧，那个时候的中国人是愚昧的，那个时候的中国是黑暗的……

希望我们看到这些作品是能够有所感悟吧!

**《呐喊》的心得体会300字三**

在静寂的沉重中有种热烈，使人灼痛，以至于呐喊，而喊出口的言辞，却不能完全的表达心声，或者即使字字血泪，旁人却不能完全领会，于呐喊者而言，声嘶力竭后的孤独，是令人愈发清醒的疼痛。

小时候不知道，为何要学鲁迅的文章，还都是重点篇目，只是乖乖听老师讲，记下考点，考个不错的成绩。中学，还写了篇为阿q平反，得到90分的作文。如今，幽居斗室的我，再次翻看鲁迅的杂文和小说，反省自己无知的同时，也体会到一些鲁迅挑灯夜读时的孤独。

可是，徒有孤独的外形，没有孤独的实质，也做不得学问。鲁迅的孤独，实质是罕有的清醒。是那个时代，在四面树敌后的绝地，以一人之笔，对数众之敌的无惧，是为国为民前途命运的大义。是自嘲过“躲进小楼成一统，管他春夏与秋冬”后，“横眉冷对千夫指”“却向刀丛觅小诗”的凛然正气。

挖掘小人物灵魂的无聊鄙陋，可笑可恨如阿q;戳破穷酸文人的面子，可笑可悲如孔乙己，暴露出其乏力无助和世人的无情势力;可怜如祥林嫂，可叹如成年闰土，病中的狂人，被骗的华老栓，伸长脖颈围观的冷漠看客……一张张生动面孔，裹着灰败的色彩，从无声的角落走向呐喊的前台。他们就是我们的缩影，他们身上，有无数个我们的特征。

鲁迅清醒的知道自己是谁，自己的民族是什么样，他没有告诉我们未来在何方，如何改进，只是，哀其不幸，怒其不争，用冷峻的语言撕裂铁屋中民族睡梦的假面，露出噩梦的狰狞鬼脸，促其速醒。而惊醒后无路可走的悲哀，让鲁迅怀着莫大的悲痛与无限的勇气说出，或许，世上本没有路，走的人多了，也就成了路。

未曾体会过这种孤独的人，无论在那个时代，还是在如今，只是享受生活的温馨惬意，随波逐流，不知居安思危，一旦危机四伏陷入绝地，或崩溃，或毁灭，或投诚，或者，才能如鲁迅般，走向孤独的深处，决然战斗。

翻翻鲁迅的杂文集，看看过去文人之间的笔伐，交锋，就知道那个时代的鲁迅，真的是个猛士，于狂歌浩热中寒，于天上看见深渊。

沉睡者百年后依旧沉睡，而鲁迅孤独的呐喊，已穿透世纪，在今天仍旧振聋发聩，警醒世人，刺痛一些人的神经，为一些所谓正人君子之流所深恶痛疾。

**《呐喊》的心得体会300字四**

青春是什么?没有人去给青春定义。青春像什么?没有颜色能搭配上。或许，青春，应该是疯狂的，或许，应该是动态的。总之，青春是拥有无限正能量的。

无论如何，我们，正青春。

青春是一次疯狂的呐喊。

青春，再不疯狂我们就老了。谁的青春没有疯狂过。十八岁过后，我们退去一身的稚气，穿上大人的衣服，不是假装长大，而是我们在岁岁年年里，不知不觉，早已经过完了十八个春秋。十八个年华，够花开十八次，花落十八次，在不长不短的时间里，我们早已长大。在时间的年轮里，青春，似乎来得很晚很晚，去的太早太早。在有点苦涩有些迷茫的年代里，对青春的梦想一直从未停止过。

每次遇到八旬过后的老人，在他们满脸的皱纹中，我们总是没有太多想法，都不曾细细去体味苍老背后的那段故事，因为我们年轻，什么都可以不懂。

在住宿小区下面就有那么几个老人，每天聚在一起，拉拉家常。那天，给老人送吃的，恰好没事，就在老人聊天，看我是个年轻人，就说开了他们年华里的一些事情。恋爱过，创业过，失意过，人生大起大落。一位位老人在说到年轻时的事情时，干涸而又空洞的眼神绽放光彩，嘴角上扬的三十度微笑是百度搜索不到的。晨钟暮鼓，在他们逝去的年华里，隐藏多少不知道的精彩。老人，曾经疯狂的年轻过。

青春，年轻就是资本。打了鸡血的为了理想奋斗，即使路上会有质疑和嘲笑，可是，在青春的年华里，我们，经得起受伤。不怕失败，勇往直前，只是为了，证明我为某事努力过。

青春，是一次疯狂的动态。

青春应该说是最富有活力的形容词。跳跃的，旅游的，好动的。有的人总喜欢把青春的这段时光比作上了时光火车去拉萨旅游一样。而我，仅仅只是赞同。在青春里，我觉得，旅游要天南地北的。往北体会沙漠的荒凉，南下感受小桥流水的细腻。许多人，在青春的时光里会有甜美爱情的到来，会有生意上的小得意，会有职业上的繁花似锦。在青春的道路上，我们苛求得到更多，追求最多。

青春，是拥有无限正能量的。

喜欢陈欧给自己代言的霸气，喜欢刘同的《谁的青春不迷茫/》。在热血的青春里，我们是疯狂的一群，是拥有无限动力的一群，是在失败是能坦然面对的一群。每个青春的人，都是有奔头的。我往往看不起一些在社会上混混的年轻人，感觉他们整天无所事事。可是，后来慢慢的发现，他们是有奔头的，甚至他们的目标比我的明确，的确，他们是在混日子，可是，日子却从不混他们，因为他们混出了精彩。每个人都有自己的活法，只是活的阶梯不同。

青春，总是那么短暂，青春，总是那么年轻，青春，总是那么清明，青春，我们在路上，青春，我们的一代。

青春，让我们尽情的呐喊吧。

**《呐喊》的心得体会300字五**

朋友们，你们听说过《呐喊》吗?看过《呐喊》吗?了解《呐喊》吗?《呐喊》是鲁迅先生的第一部小说集，他把在1918年至1922年间写成的十四篇小说写成书，命名《呐喊》。全书都是揭示就社会给人们带来的疾苦，批判旧社会的黑暗，表现了作者对新生活的渴望呐喊为新文化运动呐喊!

鲁迅是现代文学语言大师，他的文学语言纯净、简洁、生动，富有艺术表现力。读一读这本书，你会感觉仿佛身临其境，进一步体会小说的中心，感受读者的心境，鲁迅先生用独特的手笔，勾勒出了一幅幅动人的画面，催人泪下，发人深省，鬼读者多方面的艺术享受，令人常读常新。其中我喜欢的几篇小说里面的人物是孔乙己和闰土。

孔乙己是一个清末一个下层知识分子，他热衷科举，一心想考个功名，可惜他耗尽了年华，最终却沦为乞丐，可依然想读书人那样傲气，为了生存，他不得已而为之，偷了东西还被人打断了腿，还对别人说他的腿是得断的。他最喜欢吃的东西是热就和茴香豆，还喜欢逗孩子们玩儿。最后却落了个默默死去的下场，但遗憾的是他至死还不明白自己终生穷困的原因，表现了作者对迫害他的封建制度的憎恨。

闰土是《故乡》中的典型人物之一，二十年前的闰土是一个率真活泼、无忧无虑、勇敢淳朴的男孩，他相貌不凡，手脚灵活，说话干脆利落，是鲁迅儿时的好友。和别的小孩子一起玩雪地捕鸟、海边拾贝、月夜看瓜……可是二十年后的他又变成了什么样子呢?贫穷、衰老、麻木缠绕着他死死不放，迫使他变成了一个“木头人”。但闰土依旧不变的就是他善良忠诚、勤劳朴实的性格。

书中的第一篇小说《狂人日记》，描写一个迫害狂症患者的心理活动，主人公由于受到封建制度和封建礼教的束缚和压迫，从而产生了狂人对社会的.恐惧心理，他认为这是个吃人的社会，而他也会被吃掉。最终发出了“救救孩子”的呼声。本小说揭露了封建礼教在仁义道德掩盖下的“吃人”的本质，被誉为“彻底反对封建制度的第一声春雷”。

《阿q正传》是鲁迅小说的代表作，穷苦农民阿q一无所有，靠给人家做做苦工挣点小钱为生，却处处受到危机和欺凌，无奈之下，他用“精神胜利法”来自我安慰，自欺欺人，艰难度日，他向往革命，最后惨死在法场上。表现了农民在封建制度的压迫和腐朽的传统思想的毒害下造成的人性的扭曲，揭示了旧民主革命脱离群众的不彻底性。

当然，还不止这些，在后面，还有很多值得一看的文章，比如《明天》、《白光》等等，体会作者的用意，意味无穷，给人以无限遐想。

读一读《呐喊》，了解了解鲁迅，体会体会文章，相信你会有意想不到的收获，《呐喊》，值得你去深思!

**《呐喊》的心得体会300字六**

鲁迅，著名的无产阶级革命家、思想家、文学家，鲁迅弃医从文，为的是不仅拯救人类的身体，更重要的是思想，他用独特的语言，阐述自己的观点;用犀利的文字，刺痛了一代又一代后人的心;用讽刺的手法，对封建下了封杀令，他的一切，都将成为经典，我个人非常喜欢鲁迅，实话是，我更喜欢他的文章，在他的\'文章中，我能看到千姿百态的人生与各种各样的情感，我能感受到鲁迅那一双炽热的眼睛，以及那渴望世人苏醒的心，这是多么强烈的感情。

在呐喊里，我以开始就上书隐了，当看到这个题目时，我的感觉就爆发出来，这题目也许是作者以及世人心中最深处的呼唤，呐喊吧，让心也炽热起来!

呐喊是鲁迅短片小说的精粹，它包含了好几篇小说，每篇小说都从不同的角度反映了封建时代的残酷。

我深刻的感受到了鲁迅的感情，从荷中，我看到了世人的愚昧无知，他们用鲜血浇灌馒头，却以它为神圣的东西，为了治病，不惜用他人的鲜血，多么令人发指;从狂人日记里，我看到的是一副又一副的险恶的心肠，人们生活在吃人的世界，每个人都如同野兽一般，虎视眈眈，看到的尽是旧社会的麻木不仁，残忍无情;从阿q正传中，我看到一个堕落的可怜的人儿，即自欺欺人地把自己当爷爷，别人是孙子，被人打到吐血，却不知悔改，虽然后来穿的衣冠楚楚，大摇大摆，却是当贼头偷别人钱得到的，多么令人叹息，无奈;在孔乙己中，我看到一个堕落的书生，被封建科举残害得如此可悲、可叹、可怜又可恨，他的迂腐，自命清高以及自高自大成为他最终的失败的原因，但是在另一方面，我做产生对他的同情，但也有善良，诚实的一面，但已经被封建科举制磨得面目全非了，在太多的故事都在我心中留下深刻的印象，不仅是对过去的了解，更是一种教育，一种教训。

书可以使我们更加成熟，而好的书更可以开我们自身的素质，鲁迅的文章，成为我精神上的一顿大餐，我将取之不尽，用之不竭。读过呐喊，我对文学更加感兴趣了，我恨不得天天泡书里，遨游在书的海洋，汲取知识的甘霖。

总之，在学习的道路上，我会以勤奋为友、书籍为伴、;艰苦为师、认真为母、坚持不懈地学习，读呐喊后，我会呐喊地，大声说：“我将向书发出呐喊，我会努力加油!”

**《呐喊》的心得体会300字七**

我最不想看见我的试卷上印在前头，可是它却总是映入眼帘。

还记得前两日发生的一件事，刚放假回来的我走进了教室，见每个人的桌子上都躺着一张卷子，教室里空空荡荡的，只有我这么在教室里“漫步”。于是我悄悄地走到了我的好朋友——我前桌还前桌的座位旁，悄悄地掀开了试卷的一角，一个鲜红的“9”印在了上面，我猛然翻开这张试卷，“99”!

我又快速的走到自己的座位旁，也掀开了我的试卷，一个“不”字却映入了我的眼帘，我手一抖，卷子又合上了，我一咬牙，用力掀开了我的试卷，“不及格”!我唉的一声倒在桌子上痛哭起来。

叮当的脚步声从远处传来，为了不出洋相，我立刻看了一眼自己的卷子错在了哪里，便把试卷合上了，装作没哭的样子，读起了《男生日记》。

可是我哪里有心思读呀!我正打一个主意——抄，但是我也没有心思抄，所以我便用书挡住了我自己的脸，这时，我看见柳树在风中摇摆着，仿佛也在笑我，我一下身不由己，咚的一声倒在了桌上，竭力忍住，才没又一次地落泪。

课间，我检查了一下，便去上厕所了，走在操场上，一种不祥的预感由此而生，我不禁皱起了眉头。不知不觉地，便回到了教室。

我走进教室的时候，发现教室像没有一个人一样，静的出奇。突然，这种局面被扭过来了，大家一起哄笑我，还举着那张卷子，我跑过去，接过它一看：45分!原来老师把没判分的卷子判分了。

这是多么沉重的一个打击!全班人都知道了我是一等差生，此后，有人拿我举例子，有人把我当成了鬼有人……

此后，又有人拿我当开心果，他们一生气就往我身上撒。老师连看都懒得看我一眼。见到我时急忙躲开了。这使我整天都唉声叹气。我没有学友了，谁也不愿意和我做朋友。(惨目忍睹!)那天放学，我是绕道走回去的。

当天晚上，我写完作业后，沉思了很久，发现：现在我打低分，就把我的所有形象都丢掉了。前些日子，我表现还不错，但最近……于是，我拿出毛笔，运足了气，在纸上写道：努力学习，战胜懒惰，绝不骄傲，冲向第一，努力加油!

这几个字就这样印在了我的纸上，它成了我的榜样，为了再次鼓励自己，我在网站上发表了《清明》一文，这里提出了我的决心。愿望。

现在，我需要向刘翔一样，大声呐喊，并奔跑起来，这声呐喊将陪我冲到终点!

加油!

**《呐喊》的心得体会300字八**

在初中时就已学过鲁迅的文章孔已己。但在那时总觉得文章太长了，所以老师讲到哪，就跟着看到哪，更别说去认真体会了。一次偶然的机会我在朋友家看到一本呐喊，便向她借了这本。

当重新再读时，感觉发生了很大变化。尤其是在读孔已己这篇文章时，有了更深的感触。孔已己扮演的只不过是人们茶余饭后的笑料。在那些商人和地主的眼里孔已己这个穷困潦倒的读书人毫无尊严和人格可谈。这让我们看到了穷人在旧社会的悲哀。

我还记得有一段的意思大概是这样的，孔已己因为偷了丁举人家的东西被打折了腿。当人们再次见到他时，非但没有怜悯之，反而不停地取笑他。孔已己偷东西是有错，但是他已被打折了腿，受到了惩罚。作为同胞不应该再取笑了。这同时也说明了在旧社会的人们是多么的麻木、冷漠。同时也能看出读书在旧社会人们的脑子里是无用的。

又例如连一群小孩都欺负他，到最后他是死是活人们也不知道，照常过日子。从一篇文章中我们就能看到旧社会存在的这么多的问题，更别说是其他更多更严重的问题了。

像反映这类现象的在呐喊中还有很多，我只是从中选了一篇我所喜爱的文章。

呐喊这本短篇小说对我的感触很深，它真实地描绘了从辛亥革命到五四时期的社会生活，揭示了种种深层次的社会矛盾，对中国旧有制度及陈腐的传统观念进行了深刻的剖析和彻底的否定，表现出对民族生存浓重的忧患意识和对社会变革的强烈渴望。

**《呐喊》的心得体会300字九**

呐喊!呐喊!中国人民站起来啦!一本《呐喊》，曾经激励了多少旧社会的年轻人。

出自鲁迅之手的《呐喊》，是中国新文学的奠基作，是五四运动时期社会人民的真实写照。“描写病态社会的不幸人们，解除病苦，引起疗救的注意，并为新文化运动呐喊。”鲁迅是这样介绍这本书的。它揭示了种种深层次的社会矛盾。尽管，那个时代离我们很遥远很遥远，但看完这本书，我心情也不禁沉重下去。

书中第一篇小说《狂人日记》，描写了一个迫害狂症患者的心理活动。这个可怜的人儿啊，深受封建礼教和制度的迫害，对社会甚至是自己身边的人都有一种恐惧感。它总认为现实是个吃人的世界，认为封建社会是个吃人的社会。尽管，那个社会是不会真的吃人的，但那句“仔细看了半夜，才从字缝里看出字来，满本都写着两个字是吃人。”也不得不引起我们的深思。这篇文章是作者对吃人社会发出的勇敢挑战，是反对封建制度的第一枪。

而《孔乙己》则又是一篇抨击封建礼教和制度的文章。孔乙己，是封建社会中的一个落魄的读书人。在封建统治的毒害下，他只会满口“之乎者也”，一无所能，不得不做了梁上君子，并在生活的折磨下慢慢的死去。可怜的他，因穷困成了人们的笑料，因偷窃被打断了腿，尽管他心地善良，可又有谁会去同情他呢?在茫茫人海中，他就只能这么走下去。“孔乙己还欠十九个钱呢!”是啊，他的债谁帮他来还呢?封建社会欠下的债，又有谁帮它去还呢?辛酸的故事，鞭挞了封建教育对知识分子心灵的戕害，使人不禁心中一沉。

再说说《阿q正传》，大家再熟悉不过了。它是鲁迅的代表作。它塑造了一个以“精神胜利法”自我安慰的贫苦农民阿q的典型形象。他同样可怜，一无所有，受欺凌与剥削，只能用所谓的“精神胜利法”自我安慰。曾经的他，浑浑噩噩，苟且偷生，在听到辛亥革命的消息后，他却向往革命。可这一切的一切，都在他被枪毙时结束，他的死，又是一场悲剧。阿q，这个看似不可理喻的人物，却正是那个年代广大农民的缩影。阿q的命运揭示了农民在腐朽思想毒害下的人性扭曲，不得不引起人民的愤慨。

《呐喊》所包含的，还有很多很多诸如此类的小说，他们都引人深思。鲁迅就是怀着“哀其不幸，怒气不争”的心情写下了这些文章，描写出一段段社会风貌，塑造出一个个人物，展现出一种性格。

鲁迅的小说，有思想，耐人寻味，他让迷陷于封建制度的人们都清醒起来。那么生活在现代的我们该做些什么呢?就让我们跟着鲁迅一起呐喊，呐喊吧，珍惜现在，珍惜美好的生活，为了祖国更美好的明天努力努力!

**《呐喊》的心得体会300字篇十**

鲁迅先生是我很崇敬的一位作家。他笔下的“三味书屋”、“闰土”、“社戏”都给我留下了深刻地印象，这些文章就像小草一样清新自然。可他的另一本小说集《呐喊》却像声声惊雷，在那个陈腐黑暗的年代唤醒了许多“铁屋子”里的清醒者，让黑暗的旧社会有了反抗的力量与希望。《呐喊》是拯救民族，为革命先驱助威的号角，是让沉睡者觉醒，让勇士们振奋的战鼓!

鲁迅原本是要学医拯救病人的生命的。可在那民不聊生、战火纷飞的年代，手术刀的力量是微不足道的，所以他把手中的刀换成了拯救国人灵魂的“枪”。用他自己的话说是“揭出病苦，引起疗救的注意”、为新文化运动“呐喊”助威，“慰藉那在寂寞里奔驰的猛士，使他不惮于前驱”。

开学第一天“第一课堂”里爱心大使李连杰叔叔说我们这一代的任务是继承五千年优秀历史文化传统，把它们发扬光大。让我们祖国不但国富民强而且精神上也要站在世界顶端!

是呀，我们盛唐时期，一走出国门，迎来的都是崇敬羡慕的目光。比如唐僧。外国人一听说是中国来的，都会赞叹道：“您是大唐来的高僧啊!”语气是多么崇拜向往啊!不像前些年我们去日本。导游不敢给我们发队帽，他怕我们大声喧哗，在外国人跟前丢了中国的脸;还老提醒我们在公共场合不要拥挤、插队;男同胞上厕所要“上前一步”……可见我们在老外的眼中素质是多么差啊!是呀，这些年我们的国家越来越繁荣昌盛，人民生活越来越富裕，但精神文明没有跟上。这就像一个跛脚巨人，是无法跑到世界前列去的!

今天，我也要学学鲁迅先生当年呐喊的精神，大声呼喊：同学们!让我们继承祖先们深厚优良的文化传统，接过建设精神文明的大旗，努力学习，为发扬祖国文明而奋斗!来吧，小主人们!让我们就从现在开始，人人讲文明，懂礼貌：向老师敬个礼，向同学问声好;帮妈妈扫扫地，帮老人捶捶背……大家都从小事做起，先管好自己再帮帮别人。相信不久的将来，我们中华民族一定会成为物质精神的巨人，迈着强健的脚步走向世界。加油!

、

纵观中国历下五千年，博大精深，中国在时间的长轴上留下了自己的足迹，也留下了许多千古不朽的名人，鲁迅——一颗旧时代冉冉升起的新星，带给人们希望与光明。

19世纪中后期的中国是沉睡的，人民是麻木的，鸦片战争、中日甲午战争、八国联军侵华战争，一次又一次地挑衅中国人的尊严，一次又一次地践踏我们的国土，掠夺我们的国宝。而这些屈辱不但没有让大家团结起来保卫祖国，反倒出现了一幕幕令人心痛的景象：文人的迂腐、清高，民众的愚昧、冷漠，革命者的寂寞、牺牲，这一切都深深刻在鲁迅心里。

他拿起笔，写下一篇篇警醒世人的不朽名作，他用笔来唤醒大家，唤醒中国这条沉睡的巨龙。使一个个鲜活的形象跃然纸上，带给人们无限的深思与反省。辛亥革命初期，一些进步人士鼓励民众拿起武器保卫家园，却孰不知中国人的灵魂乃至肉体早已被三千多年的封建制度束缚了，辛亥革命仅维持近百天就被扼杀。

不以革命为目的的伪革命军，麻木不堪的大众都是封建制度的奴隶，它时刻主宰着人们的灵魂，只有鲁迅的精神能唤醒他们，治愈他们。《呐喊》，不正应了它的名字嘛!中华民族，站起来吧!你们不是东亚病夫，你们不是失败者，鲁迅的《呐喊》让更多人听见了时代的声音。鲁迅，如此伟大之人，你的壮志，你的理想，你的信仰，你的灵魂将永垂不朽!

它也教会了我许多东西，虽然我们幸运的身处和平年代，没有经历过这些，但我能真切感受到鲁迅先生的呐喊。中国这条沉睡的巨龙终究是醒了，承载着无数中国人崇高的信仰和美好的理想站起来了。

身处这样美好的时代更应该好好珍惜，不要让历史的悲剧重演。现在的中国是用无数人的鲜血和生命换来的，向你们致敬!伟大、勇敢的先烈们，你们可以安息了!我们会将你们崇高的精神发扬光大，载着你们未停歇的脚步向前奔跑，实现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

**《呐喊》的心得体会300字篇十一**

发轫于五四时期的中国新文学，无论从语言形式还是表现对象上看，都是中国现代文学史上一座新的高峰，而峰巅之上的领军人物便是鲁迅。

上述话语没有一丝半点的夸张，鲁迅先生的确是一位伟人。从小学就开始阅读他的文章，我认为《呐喊》中有更多反映当时社会的黑暗和无知的镜头和实例，其中有几个令我“刻骨铭心”。一个是自己整天光幻想别人要生吃自己、甚至大哥也不“放过”自己的“狂人”。另一个是客店老板华老栓，为了救自己的宝贝儿子小栓而让其吃沾了人血的馒头，还要在火上烤，直至烤焦!文中对烤焦的人血馒头有这样一句描述“一碟乌黑的东西。”光想想就让人感觉反胃，而小栓却“似乎拿着自己的性命一般，心里说不出的奇怪。”而且来他家店里吃饭的人都说:“有了‘人血馒头’，什么病都能治好。你们家小栓真有福。”我看完以后感觉到当时人们受封建影响太严重了，科学知识没有普及，中国还处于“半封建半殖民”的社会，人们的思维和想法几乎成了迷信，这实在是太可怕、太恐怖了。

还有那可怜的孔乙己。一介书生，却沦落到被人打死的地步，仅仅是因为“窃”了别人家的书来看!“读书人窃书不为偷”，但在当时那个时代，有多少人被这样杀害了，给一个个原本美好又幸福的家庭带来多少伤痛，这样给社会带来了多少不可挽回的损失!当时的人们是自私自利的，现在的人们呢?距离我们所盼望的社会主义高级阶段还远着呢。“墨写的谎言掩盖不来血的事实。”就像是小栓的死，无论是什么灵丹妙药，都比不上相信科学靠谱。

还有可爱又可悲的阿q，一个高傲自大、还有点傻兮兮的人。就因为他相对来说比较“无知”，就处处被人欺负最终当了替罪羊，被别人判了刑还替别人吃了枪子儿。这的确让我感到有些吃惊。他是那么的老实安分，这真的让我感到有些无话可说了。“伟大的心胸，应该表现出这样的气概——用笑脸来迎接悲惨的厄运，用百倍的勇气来应付一切的不幸。”正如阿q那样。

鲁迅先生的《呐喊》让我荡气回肠，久久不能忘怀。鲁迅先生的作品里，尽是他忧国忧民的民族责任感，尽是他对中华民族深深的热爱。他的语言犀利，他的作品尖锐，犀利与尖锐的背后是对国家和民族深深的热爱。鲁迅是我们中华文明和中华民族的骄傲!

我们必须向鲁迅先生学习，学会创新，学会拼搏，学会努力。

“真正的猛士，敢于直面惨淡的人生，敢于正视淋漓的鲜血。”

——鲁迅

**《呐喊》的心得体会300字篇十二**

《呐喊》是伟大的文学家、思想家和政治家鲁迅先生创作的小说，读过的书中，只有它让人让人久久不能忘怀。

《狂人日记》是其中的一篇文章。那本写满“吃人”的日记，是旧社会的真实写照。写出了恐怖的封建压迫，在仁义道德的面具下掩盖的是吃人的本质。最为可悲的是，在封建礼教的压迫与束缚下，人们却没有勇气发出反对的呐喊!

文章中只有狂人是幸福的，因为他的疯，使他摆脱了封建教育的对心灵的摧残和压迫，也只有疯子才可以有权利拥有纯净的心灵，不被封建的教育而束缚，他很希望这社会都是疯子!

《故乡》也是其中的一篇小说。这篇小说描写了两个故乡，一个是过去的故乡，它的美好令人向往。一个是现在的故乡，让人读过后十分的惊讶。

过去的故乡是一个美好和谐、以及快乐的世界，那里有鲁迅先生童年美好的回忆：深蓝的天空中挂着一轮金黄的圆月，下面是海边的沙地，都种着一望无际的碧绿的西瓜。还有有天真可爱的少年闰土，他有一副紫色的圆脸，脖子上带着明晃晃的银白色项圈，还有海边那五彩贝壳，红的绿的都有，鬼见怕也有，观音手也有，还有各种颜色的鸟类：稻鸡、角鸡、鹁鸪、蓝背……那是一个令人向往的五彩世界的。

然而现在的故乡已经变得衰败、凄凉而且是毫无生机和活力的，而以前充满活力的闰土也变得麻木。他辛苦麻木的生活着，而且变成“讲道德、守规矩”的人。

通过阅读这本书使我更深刻的体会到在鲁迅先生回忆中的“故乡”是一个美好的世界，然而成年后的闰土在见到鲁迅先生后，对鲁迅的态度转变得很大，他的那句“老爷”更是让他们之间的已经不能像以前那样亲密，使他们之间变得陌生，将他们以前亲密的关系活生生的撕裂了。

因为在那个年代，人与人之间那种不平等的关系，那个现实的故乡是一个精神分离，丧失生命活力，丧失人与人之间温暖情感的世界。他们遵循一种传统的道德，它压抑人的生命力，使人在封建道德的束缚下丧失了生命的活力，精神变得麻木了，也使鲁迅先生和闰土无法继续他们纯洁的友谊。

读完本书后，我很为他们逝去的友谊感到惋惜，同时也很庆幸，我们生活在新社会里，我们有最好的朋友，也不用身份地位与金钱来衡量友谊，人与人之间拥有着真挚的情感。

读完这本书，给我最大的感触就是鲁迅那忧国忧民的民族责任感，是他对中华民族的深深热爱。鲁迅先生写这些文章是为了让当时的中国人民看了以后，能够清醒过来。当时社会的黑暗，表现了鲁迅先生急切的希望沉睡中的巨龙——中国，早日苏醒。

中国经过几十年的历史，从封建社会走向了共产主义社会，这是经过我们许许多多的劳动人民，经过了几代的国家领导，才走来来的，我们要继续努力，让中华民族更加强大!

**《呐喊》的心得体会300字篇十三**

读过的书中，只有《呐喊》让人让人久久不能忘怀。

《狂人日记》是其中的一篇文章。那本写满“吃人”的日记，是旧社会的真实写照。写出了恐怖的封建压迫，在仁义道德的面具下掩盖的是吃人的本质。最为可悲的是，在封建礼教的压迫与束缚下，人们却没有勇气发出反对的呐喊!文章中只有狂人是幸福的，因为他的疯，使他摆脱了封建教育的对心灵的摧残和压迫，也只有疯子才可以有权利拥有纯净的心灵，不被封建的教育而束缚，他很希望这社会都是疯子!

《故乡》也是其中的一篇小说。这篇小说描写了两个故乡，一个是过去的故乡，它的美好令人向往。一个是现在的故乡，让人读过后十分的惊讶。

过去的故乡是一个美好和谐、以及快乐的世界，那里有鲁迅先生童年美好的回忆：深蓝的天空中挂着一轮金黄的圆月，下面是海边的沙地，都种着一望无际的碧绿的西瓜。还有有天真可爱的少年闰土，他有一副紫色的圆脸，脖子上带着明晃晃的银白色项圈，还有海边那五彩贝壳，红的绿的都有，鬼见怕也有，观音手也有，还有各种颜色的鸟类：稻鸡、角鸡、鹁鸪、蓝背……那是一个令人向往的五彩世界的。

然而现在的故乡已经变得衰败、凄凉而且是毫无生机和活力的，而以前充满活力的闰土也变得麻木。他辛苦麻木的生活着，而且变成“讲道德、守规矩”的人。通过阅读这本书使我更深刻的体会到在鲁迅先生回忆中的“故乡”是一个美好的世界，然而成年后的闰土在见到鲁迅先生后，对鲁迅的态度转变得很大，他的那句“老爷”更是让他们之间的已经不能像以前那样亲密，使他们之间变得陌生，将他们以前亲密的关系活生生的撕裂了。因为在那个年代，人与人之间那种不平等的关系，那个现实的故乡是一个精神分离，丧失生命活力，丧失人与人之间温暖情感的世界。他们遵循一种传统的道德，它压抑人的生命力，使人在封建道德的束缚下丧失了生命的活力，精神变得麻木了，也使鲁迅先生和闰土无法继续他们纯洁的友谊。读完本书后，我很为他们逝去的友谊感到惋惜，同时也很庆幸，我们生活在新社会里，我们有最好的朋友，也不用身份地位与金钱来衡量友谊，人与人之间拥有着真挚的情感。

读完这本书，给我最大的感触就是鲁迅那忧国忧民的民族责任感，是他对中华民族的深深热爱。鲁迅先生写这些文章是为了让当时的中国人民看了以后，能够清醒过来。当时社会的黑暗，表现了鲁迅先生急切的希望沉睡中的巨龙——中国，早日苏醒，

中国经过几十年的历史，从封建社会走向了共产主义社会，这是经过我们许许多多的劳动人民，经过了几代的国家领导，才走来来的，我们要继续努力，让中华民族更加强大!

**《呐喊》的心得体会300字篇十四**

“哀其不幸，怒其不争”让我再次想起《记念刘和珍君》中先生的愤慨……

不知道书店是以怎样的心情，在销售排行榜首上写下“呐喊”二字的，至少对于我来说，这是一种骄傲。尽管它只是一本老书，尽管它的定价远低于同类书籍，尽管骄傲的背后更多的是一种无奈……

《呐喊》被搁在一个不起眼的书柜上，倒给人一种超凡脱俗的感觉。我小心地从书架上取下一本，认真地阅读起来。虽然读了《呐喊》已不是一遍两遍了，但它每次带给我的震撼却总是有增无减，仿佛每一次阅读都是与先生心灵的交流。嬉笑怒骂、悲欢离合，虽然置身于外，却又深入其间;虽已永远成了旧的故事，却永远能给世人新的启迪，这大概就是《呐喊》之所以被称为经典的原因吧!

合上书，突然想到先生离开我们已七十多个年头了，不知道先生在天之灵，如果看到当今文坛的风气，看到他的旧作在某一书店重登榜首，会做何感想：是焦急地呐喊，是失望地彷徨，还是点上一支烟，面对眼前丛生的杂草，冷静地思考?

其实，我们的作家们，不，书贩子们，你们才真的应该好好反思自己，在这七十多年的岁月中，你们都做了些什么!看看中国文坛在你们的带领下成了什么样!当国外的科幻小说、言情小说大举入侵中国文坛的时候，你们是随波逐流，还是急流勇进?当博客、论坛使文学大众化的时候，你们是继续高昂起头颅，还是卷起裤脚混水摸鱼?当各大榜单被那些快餐文化占据的时候，你们是否想过还击?当文坛商业化的时候，你们创作时想的是荣誉，还是钞票?当文坛娱乐化的时候，你们是否有过自我定位：作家，还是名人?愤怒中，我又看到了先生的背影，在昏暗的灯光下，他点起一支烟，吞吐着忧虑和感伤。他时而思索，时而疾书，他在用笔和敌人战斗，他在用心为中国文坛、为迷惘的国人呐喊!

当年先生弃医从文，为的是根除国人麻木愚昧的封建恶疾，而如今我们是不是应该重拾医术，抓一帖良药，专治见钱眼开、崇洋媚外的顽症?

离开书店的时候，又看到了那张排行榜，骄傲已经退去，更多的是担忧：“呐喊“的大旗将由谁来扛?这时，几个“红领巾”人手一本《呐喊》走出了书店。想必是老师建议他们买的吧，《呐喊》登上榜首的功劳多半要落在他们的头上。

回首，却看到更多的孩子在“畅销书”、“口袋书”海洋中迷失方向……

也许，没被快餐文化污染的孩子，或者还有……

救救孩子……

本文档由范文网【dddot.com】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dddot.com站内查找